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双语教学管理办法

（2024年8月修订）

教务﹝2024﹞111号

**第一条** 实施双语教学是我国高等教育适应经济全球化趋势的必要举措，旨在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国际合作意识和国际交流能力的高素质人才。为不断推进学校双语教学工作，提高双语教学质量，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和学校双语教学实际情况，制定本管理办法。

**第二条** 在开展和推进双语教学的过程中，学校将重点在审计学、会计学、金融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工商管理等专业开展双语教学，逐步提高各学科专业双语教学课程比例。

第二章 双语教学要求

**第三条** 双语教学旨在促使学生通过第二语言（主要为英文）学习学科知识，促进学生对两种不同语言的适应性，帮助学生掌握该学科领域更多的最新动态和先进的技术知识，培养学生持续关注、吸收和借鉴各学科前沿知识和最新动态的能力。双语教学基本要求如下：

（一）双语教学课程选择的范围以我校本科专业教学计划中所列专业课（包括专业方向课）为主；

（二）开展双语教学的教师除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外，还应具备较强的英文应用能力，能流畅运用英文进行授课及交流；

（三）双语教学的教师可采用“英文教材、英文讲授”或“英文教材、汉英双语讲授”方式组织教学活动，教师英文讲授的课时比例应占总课时的50%以上。

（四）双语教学课程应选用高质量的英文原版教材、国内英文教材或自编教材。教师需具备英文制作的多媒体课件、教学大纲、教学进度表及教学辅助资料，并提前在教务处备案并在学校教务网上公布。

（五）双语教学课程要反映学科前沿内容，开展双语教学的教师要处理好双语课程和其他课程之间的衔接关系，优化教学内容，根据专业人才培养计划、课程目标和学生的实际接受能力，循序渐进，有针对性地组织、调整教学内容，及时听取学生、同行和专家对教学的反馈意见，力求教与学两方面协调一致，以期达到最佳的教学效果。

第三章 双语教学课程管理

**第四条** 双语教学课程申报。双语教学课程采取每学期申报制度。教师于每学期开学初（3月或9月）申请双语教学课程，填写《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双语教学课程申请书》。

**第五条** 双语教学课程申报审核。课程所在学院、部需对双语教学课程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进行分析论证，根据教师开课资质、外语水平、专业知识能力等择优推荐，在《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双语教学课程申请书》上签署意见，报教务处审批。

**第六条** 双语教学课程检查。对经批准开设的双语教学课程，各相关学院、部需听取学生和任课教师的意见，组织双语教学课程教学检查与考核；教务处和质量评估处将对其课程教学情况进行随机听课、检查。被检查教师需提交英文教学大纲、授课信息表和授课教案等教学文件。经检查，课程达到要求的，予以相应课酬；课程达不到教学要求的，予以整改或终止。

**第七条** 经学校批准的双语教学课程，课程负责教师必须保证双语教学的连续性和完整性，不得随意停止或变更双语教学。如有特殊原因必须停止或变更双语教学时，课程负责教师及所在学院、部需提出书面申请，由学院、部负责人审核签字，报教务处审批。

**第八条** 经教务处批准获得双语教学资格的教师需经过一轮课程讲授后方可申报其他课程的双语教学。

**第九条** 教师在双语教学中需承担双语教学课程建设和教学研究的责任，以学生知识、能力和素质协调发展为目标，不断深化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改革。

第四章 双语教学课酬与激励措施

**第十条** 工作量计算。开设双语教学的课程经考核合格，给予工作量系数补贴，课时系数按1.5计算。

**第十一条** 教师进修和培训。学校将积极为教师参与国际交流及合作创造条件，多渠道、多模式地提高教师双语教学水平，通过选派教师出国深造或在国内大学进修、参加相关培训等方式，使更多的教师能够胜任双语教学工作。

**第十二条** 对积极开展双语课程教学且教学效果良好的教师在申报校级一流课程和参加各类教学评比时予以优先考虑。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三条** 各学院、部需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合理规划，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稳步推进更多课程采用双语教学。鼓励广大教师积极参与双语课程教学，提升双语课程教学质量。

**第十四条** 本管理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第十五条** 本管理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双语教学课程申请书

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教务处

2024年8月8日

附件

**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

**双语教学课程申请书**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所在部门

联系电话

申报时间

**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教务处**

**二○二四年 制**

一、课程及负责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课程名称 | 中文 |  |
| 外文 |  |
| 课程归属学院（部） |  | 课程类别 |  |
| 授课对象 |  | 课程学时 |  |
| 选用教材 |  | 课程学分 |  |
| 课程负责人 | 姓 名 |  | 性别 |  | 电话 |  |
| 出生年月 |  | 职称 |  |
| 毕业学校 |  | 专业 |  | 最后学位 |  |
| 外语水平 |  |
| 曾 获何种奖励 |  |
| 近三年主要教学工作简况 | 起止时间 | 课程名称 | 授课对象 | 总学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国内外交流和培训经历以及相关的外语实践 |  |
| 课程组其他人员情况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学位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使用双语教学可行性、必要性论证（包括师资情况、学生情况、专业特点、预期教学效果以及开设意义等） |
|  |
| 三、选用教材论证（是否采用外文原版教材，或采用其他教材，拟用教材介绍） |
|  |
| 四、开发与建设规划（包括建设目标、步骤、措施等） |
|  |
| 五、项目经费预算 |
| （一）资金来源1. 申请学院专项经费2. 单位配套3. 其他（二）资金应用 |
| 六、所属单位意见（包括授课形式、支持力度及经费配套情况） |
|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年 月 日 |
| 七、学院专家评审意见 |
|  负责人签字：年 月 日 |
| 八、教务处意见 |
|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年 月 日 |